

项目编号:POWERCHINA-0120198-250046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山东电建三公司甘肃金昌空调  
及空气能热水器采购项目  
采购文件



采购人：山东电建三公司甘肃金昌

2025年06月27日

中国·（国内西北甘肃省金昌市-河西堡镇）

## 范本使用说明

1、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股份公司设备物资集中采购相关管理规定，参照国家《标准设备采购招标文件》（2017版）制定本示范文本，适用于股份公司及各子企业材料类货物的采购。

2、采购文件的编制应以示范文本为基础，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具体化。示范文本中以空格标示的由采购人填写的内容，填写语言应规范、准确。

3、询比采购方式分为“公开询比”和“邀请询比”，采购人根据询比采购方式在第一章节中选择“询比采购公告”或“询比采购邀请书”。

4、采购人要求供应商通过投标工具编制电子化响应文件并在线递交的，为全流程电子采购，选择示范文本中“响应文件的递交”（B）方式；采购人要求供应商线下编制响应文件并提交纸质版文件的，为半流程电子采购，选择示范文本中“响应文件的递交”（A）方式。

5、“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用于进一步明确“供应商须知”正文中的未尽事宜，采购人应结合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但不得与“供应商须知”正文内容相矛盾（示范文本中，“供应商须知”内容已锁定，不能修改）。

6、示范文本中第三章提供“综合评估法”和“经评审的最低价法”两种评审办法供采购人选择，采购人可根据采购材料特点进行选择。

采用综合评估法的，采购人应详细列明全部评审项目和评分细则，没有列明的不得作为评审依据。评审内容分报价、商务、技术三部分，示范

文本中的评审项目、评分细则以及分值仅供采购人参考，其中报价得分一般不得低于 40 分，报价得分采用线性插值法进行计算。

7、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对示范文本中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补充、细化和修改，或者采用其他适合的合同文本，但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以及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

8、示范文本中凡是锁定的部分均不能修改，其余部分的内容仅供采购人参考，采购人应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进行修改和完善。

9、示范文本会根据法规变化、行业发展以及新的要求适时进行完善和修订，各企业、单位或个人对示范文本有修改意见和建议的，可向股份公司采购中心反馈。最新的示范文本将及时在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中更新并供各使用单位下载使用。

10、各企业、单位可在股份公司示范文本的基础上，结合内在管理要求，编制符合自身业务管理的示范文本，提升所属各单位采购管理的标准化和规范化能力。

# 第一章 竞标采购邀请书

项目编号：POWERCHINA-0120198-250046

## 一、竞标条件

山东电建三公司甘肃金昌（以下简称“采购人”）以公开竞标方式采购空调及空气能热水器材料，计划使用项目资金，已落实。资金及银行贷款用于本次竞标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 1、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甘肃腾格里沙漠河西新能源基地配套金昌 2×1000 兆瓦调峰煤电项目

1.2 业主名称：中国华电金昌发电分公司

1.3 项目所在地：甘肃省金昌市

1.4 项目工程规模：2\*1000MW 火电项目

1.5 项目工程工期：开工日期：开工时间：2024 年 9 月 30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0 月投产发电，缺陷责任期期限为：自工程整体验收后一年。

1.6 项目执行的标准：国标

1.7 项目工程设备采购包数量：无设备采购包

1.8 与业主的合同付款方式：里程碑付款，付款比例：85：12：3

1.9 项目承包模式：C 总承包

1.10. 承包方名称：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采购范围：空调及空气能热水器

3、采购数量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材质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分体式空调	1.5P，三级能效	挂机	台	36	品牌：奥克斯/TCL 或同档次其余品牌 产品

2	空气能热水器	10P 10 吨, 适用于 -35° 室外机型	台	1	品牌: 美的或同档 次其余品牌产品
---	--------	----------------------------	---	---	----------------------

4、交货时间：2025 年 7 月 15 日

5、交货地点：甘肃省金昌市永昌县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甘肃华电金昌项目内需方指定地点

6、质量要求：

6.1 品牌要求：

6.2 满足国标及行业标准，①符合国家标准；②无国家标准有行业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货到需方后，由需方组织验收；若发生争议，则由需方所在地国家质量监督机构鉴定。对不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需方按供方未能按时交付产品处理，逾期一日，向供方收取出现质量问题产品结算总金额 0.5%的违约金

7、质保期：货物到达现场验收后一年，任何由于缺陷、缺件或不足而引起的修理、更换，则修理或更换部分的质量保证期应从此次修理或更换完成后重新起算。

8、付款方式：

①本合同使用货币种类为人民币（RMB）

②电汇或银行承兑（含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银承）支付、商业承兑、电建融信、等其他供应链方式支付、国内信用证支付。

③供需双方签订合同，货到需方指定地点，供需双方验收合格后，供方开具正规的 13%增值税专用发票、收据及验收单。需方收到发票、收据及验收单并审核无误并在收到业主相应款项后一个月内，支付发票金额的 100%到货款。

④如因税率调整，在符合税法规定的情况下，应按照最新的税率计算含税总价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且供方承诺无条件配合需方按照最新的税率变更合同付款条款，增值税专用发票自需方验收货物合格后开具。

⑤如因供方未按照条款约定履约、税率调整或错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导致需方承担了额外的税负的，视为供方违约，需方可从货款中扣除需方额外承担的税负金额

9、其他：本次采购为整体采购，一轮报价。竞价响应供应商报价时须写明单价及总价、产品的详细配置参数，报价包含货物制造、运输、装卸、售后服务等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结算金额以具体供货数量乘以单价为准。

###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 1、报价供方具备生产本次采购物资的能力
- 2、本项目要求投标公司为一般纳税人，能开具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
- 3、取得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标准规定的有效许可证。取得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认证证书。
- 4、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5、本项目响应人需在报名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山东电建三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s://phone.sepco3.com:5001/build/production/BusinessApp/index.html#Login>）的供应商审核，需自行登录检查是否已经完成审核。
- 6、投标人不得为中国电建及山东电建三公司禁入供应商名录内。
- 7、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 2025 年 07 月 07 日（报名响应截止时间）前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集采平台”）上回函确认是否参加本次询比。
- 2、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需在线上传下列资料后方可下载采购文件：  
经办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采购项目的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
- 3、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 1、（B）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07 月 07 日 16 时 30 分（北京时间），响应文件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集采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全流程）

（1）本次采购将通过集采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解密及签到（若采用集中解密方式请删除“、解密及签到”、第（4）条和第（5）条等流程

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 1) 直接下载“中招互连”APP 自助办理数字证书，客服电话：4000809508；方式 2) 请登陆 <https://ec.powerchina.cn/caHandle.html> 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文件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全流程）

(2) 各供应商须登陆集采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全流程）

(3) 各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证书登录集采平台投标管家客户端进行在线签到，在开启结束前未进行在线签到的供应商将无法进行后续询比流程。（**为保证开启环节顺利完成，建议在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 小时前完成在线签到**）。

(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各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证书登陆集采平台投标管家客户端对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3、集采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邀请书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 (<http://bid.powerchina.cn>) 和集采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和上发布。

## 七、联系方式

采 购 人：陈绍忠

地 址：甘肃省金昌市河西堡镇甘肃华电金昌项目

邮 编：

联 系 人：马浩然

电 话：18053271973

电子邮箱：[chenshaozhong@sepco3.com](mailto:chenshaozhong@sepco3.com)

##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 18053271973

电子邮箱： chenshaozhong@sepc3.com

## 九、纪检监督机构

2025年06月27日

##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报价法）

为规范股份公司采购工作，根据股份公司有关采购管理规定，制定本办法。

###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报价法。

遵循的原则：采用全部有效报价评审制。

### 二、评审原则

评审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三、评审组织及服务

1、为做好评审工作，成立评审小组和工作小组。

#### 2、评审小组

2.1 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评审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熟悉相关业务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2.2 评审小组成员为 5 人及以上单数。

2.3 评审工作由评审小组负责。

#### 3、工作小组

3.1 由采购人代表组成工作小组，在评审期间为评审小组服务。

3.2 接受评审小组指派进行基础数据摘录汇总、对比等工作。

### 四、评审程序及内容

#### 1、响应文件初步评审

1.1 供应商资格审查---供应商的财务、技术、生产、业绩等方面是否满足供应商资格的全部要求。

#### 1.2 算术错误修正

1.2.1 报价清单中有计算或汇总中的算术错误时，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报价清单中的单价乘数量的乘积与该项目的合价不符时，应以单价为准，改正合价。

(2) 若报价汇总表中的金额与相应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不符时，应以修正算术错误后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为准，改正报价汇总表中相应部分的金额和总报价。

1.2.2 评审小组按以上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3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为重大偏差,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 (1) 供应商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2) 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响应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响应保证金有瑕疵不被采购人所接受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和签署的;
- (4) 经澄清,对报价的算术错误不接受修正的;
- (5) 报价低于成本或高于采购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的;
- (6) 对采购范围和工作内容有实质性偏差的;
- (7) 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修改的;
- (8) 响应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9) 主要性能指标(仅限于打“\*”的)达不到采购文件要求的;
- (10) 纠正响应文件偏差或保留将会对竞争产生不公正影响的;
- (11) 总价经修正后累计偏差超过 20%的;
- (12) 有违反法律法规、弄虚作假的。

1.4 供应商不能修正或撤销响应文件重大偏差。采购人允许响应文件有微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而该微小之处不构成重大偏差。

## 2、响应文件澄清

2.1 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及报价水平等,评审小组认为需要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成本价佐证、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的,提出澄清问题。

2.2 评审小组的澄清问题不得要求或提出对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澄清问题由评审小组组长确认后发出。

2.3 供应商的答复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签署日期后按要求发送,不得对原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4 评审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5 评审小组的澄清问题和供应商的答复均以书面方式进行。

### 3、响应文件详细评审

3.1 评审小组成员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 3.2 经评审的报价

##### 3.2.1 经评审的报价计算公式

经评审的报价=报价+算术错误修正+遗漏修正

##### 3.2.2 遗漏修正

审核报价组成内容是否有遗漏计算。若有遗漏，遗漏部分按照其他报价组成中此部份价格的最高金额进行加价。

#### 3.3 评审及排序

根据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推荐。经评审的报价相等时，按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等的，按并列推荐。

## 五、评审报告

1、评审小组根据评审情况和结果，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由评审小组起草，评审小组全体成员应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评审专家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评审标报告中阐明。

2、评审小组在评审报告中根据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推荐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的前一至三名为成交候选人。

3、评审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1) 开启记录表

(2) 初步评审过程和结果

包括资格审查、算术错误检查、符合性审查、澄清问题及答复，若有否决的应对其情况和依据进行说明；

(3) 详细评审过程和结果

包括经评审的报价计算，汇总排序；

(4) 推荐成交候选人；

(5) 成交候选人的优劣对比和存在问题；若成交候选人的报价中有重复计算时，重复计算情况作叙述。

### 第三章 需求一览表

详见附件清单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一、响应函（格式）

致：

1、我方已经仔细的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直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文件、技术要求、附表、澄清、补遗以及采购文件中所列的事项，并完全理解和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我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总报价，税率\_\_\_%，交货地点为\_\_\_\_\_，按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和技术服务。

#### 2、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供货。

（4）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的经济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5）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谈判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数据。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法

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_\_

年\_\_\_\_月\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响应文件，其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我方均承认，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年 月 日——\_\_\_\_\_年 月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_\_月\_\_日

附身份证复印件

### 三、偏差表

#### 3.1 商务偏差表

	条目	页码	采购文件规定	偏差	备注
商务 偏差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2 技术偏差表

技术偏差	条目	页码	采购文件规定	偏差	备注

供 应 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四、交货进度表（格式）

交货进度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生产厂家	产地	交货日期	交货地点	备注

## 五、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表1 基本信息（商务）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企业地址				企业网址	
注册资本金 (万元)		实收资金 (万元)			成立年月
年生产能力		员工总数 (人)			其中管理 人员(人)
邮编		企业电话			传真
主要人员	姓名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业务联系人					
企业资质等级	主项资质名称及等级： 专业承包资质名称及等级： 其他：				
主要服务范围					
近期主要项目或 业绩					
基本开户账户号			开户银行		
类别	证书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时间	有效期截至
营业执照号					
组织机构代码证					

税务登记证				
安全生产许可证				
主项资质证书编	1:			
	2: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			
	2:			
	3:			
信用证书	1:			
	2:			

供 应 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

年\_\_\_\_月\_\_\_\_日

表2 业绩

序号	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使用地点	投产时间	运行情况	备注

供 应 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六、报价表（格式）

### 报价汇总表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综合单价 P	合计	备注
1						
2						
3						
4						
5						
6						
	总计					金额填入响 应函中
	税率			**%		

## 说明

- 1、报出的单价和总价应被认为还包含所有隐含的内容，以及包含管理费和利润。
- 2、报价应以第二章《须知》中规定的货币和指明的方式进行报价。
- 3、未填单价的项目应被认为已包括在其他项目中。不论每个分项目是否标价，每张分项价格表的总计金额及一览表中总价应被认为是按合同规定的供货范围履行合同义务的总费用。
- 4、如果以单价和数量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及分项价汇总之和与总价不一致，则以单价和分项价为准修改总价。如果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
- 5、价格必须用抹不掉的墨水书写，任何由于错误造成的或必要的改动应由授权代表签字。
- 6、对于每个项目，应填写每一表格中的合适的栏目，并给出这些表中指明的价格细目。价格表中相对应每个项目的价格应包含采购文件对该项目的所有详细要求。
- 7、如不清楚或无法确定任何项下的范围，应在提交其响应文件前，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请求予以澄清。

## 七、保证金

附汇款单复印件或保函原件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附件

###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供货要求、分项报价表、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相关服务计划，以及其他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买方和卖方共同签署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买方通知卖方中标的函件。

1.1.1.4 投标函：指由卖方填写并签署的，名为“投标函”的函件。

1.1.1.5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1.1.1.6 供货要求：指合同文件中名为“供货要求”的文件。

1.1.1.7 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1.1.1.8 相关服务计划：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服务计划。

1.1.1.9 分项报价表：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1 合同当事人：指买方和（或）卖方。

1.1.2.2 买方：指与卖方签订合同协议书，购买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1.1.2.3 卖方：指与买方签订合同协议书，提供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 1.1.3 合同价格

1.1.3.1 签约合同价：是签订合同时合同协议书写明的合同总金额。

1.1.3.2 合同价格：指卖方按合同约定履行了全部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金额。

1.1.4 合同材料：指卖方按合同约定应向买方提供的材料及技术资料，或其中任何一部分。

1.1.5 技术资料：指各种纸质及电子载体的与合同材料检验、使用、修补等有关的技术指标、规格、图纸和说明文件。

1.1.6 验收：指合同材料经检验合格后，买方作出接受合同材料的确认。

1.1.7 相关服务：是指在质量保证期届满前卖方提供的与合同材料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简单加工、解决合同材料存在的质量问题，以及为买方检验、使用和修补合同材料进行的技术指导、培训、协助等。

1.1.8 质量保证期：指合同材料验收后，卖方按合同约定保证合同材料正常使用，并负责解决合同材料存在的任何质量问题的期限。

### 1.1.9 工程

1.1.9.1 工程：指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使用合同材料的工程。

1.1.9.2 施工场地(或称工地、施工现场)：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工程所在场所。

1.1.10 天(或称日)：除特别指明外，指日历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合同约定的期间的最后一次是星期日或者其他法定节假日

的，以节假日的次日为期间的最后一天。

1.1.11 月：按照公历月计算。合同按月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合同约定的期间的最后一天是星期天或者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的次日为期间的最后一天。

1.1.12 书面形式：指合同文件、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3 不可抗力：是指任何一方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 1.2 语言文字

合同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3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
- (4)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供货要求；
- (8) 分项报价表；

(9) 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10) 相关服务计划；

(11) 其他合同文件。

#### 1.4 合同的生效及变更

1.4.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和卖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合同生效。

1.4.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需对合同变更，双方应签订书面协议，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 1.5 联络

1.5.1 买卖双方应就合同履行中有关的事项及时进行联络，重要事项应通过书面形式进行联络。

1.5.2 买方可以安排监理等相关人员作为买方人员，与卖方进行联络或参加合同材料的检验和验收等。

#### 1.6 联合体

1.6.1 卖方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买方签订合同，并向买方为履行合同承担连带责任。

1.6.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未经买方同意，不得修改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中关于联合体成员间权利义务的划分，并不影响或减损联合体各方应就履行合同向买方承担的连带责任。

1.6.3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与买方联系，并接受指示，负责组织联合体各成员全面履行合同。除非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牵头人在履行合同中的所有行为均视为已获得联合体各方的授权。买方可将合同价款全部支付给牵头人并视为其已适当履行了付款义务。如牵头人的行为将构成对合同内容的变更，则牵头人须事先获得联合体各方的

特别授权。

### 1.7 转让

未经对方当事人书面同意,合同任何一方均不得转让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和(或)义务。

### 1.8 知识产权

1.8.1 合同材料或其中的技术资料涉及知识产权的,卖方保证买方免于受到任何知识产权侵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的伤害。

1.8.2 如果买方收到任何第三方有关知识产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卖方在收到买方通知后,应以买方名义处理在第三方的索赔或诉讼,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以及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 1.9 保密

合同双方应对因履行合同而取得的另一方当事人的信息、资料等予以保密。未经另一方当事人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为与履行合同无关的目的使用或向第三方披露另一方当事人提供的信息、资料。

## 2. 合同范围

卖方应根据供货要求、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相关服务计划等合同文件的约定向买方提供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

## 3. 合同价格与支付

### 3.1 合同价格

3.1.1 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合同价包括卖方为完成合同全部义务应承担的一切成本、费用和支出以及卖方的合理利润。

3.1.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供货周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签约合同价为固定价格。供货周期超过 12 个月且合同材料交付时材料价格变化超过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幅度的,双方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调整方法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 3.2 合同价款的支付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应通过以下方式 and 比例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 3.2.1 预付款

合同生效后，买方在收到卖方开具的注明应付预付款金额的财务收据正本一份并经审核无误后28 日内，向卖方支付签约合同价的10%作为预付款。

买方支付预付款后，如卖方未履行合同义务，则买方有权收回预付款；如卖方依约履行了合同义务，则预付款抵作进度款。

#### 3.2.2 进度款

卖方按照合同约定的进度交付合同材料并提供相关服务后，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下列单据并经审核无误后 28 日内，应向卖方支付进度款，进度款支付至该批次合同材料的价格的95%；

- (1) 卖方出具的交货清单正本一份；
- (2) 买方签署的收货清单正本一份；
- (3) 制造商出具的出厂质量合格证正本一份；
- (4) 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进度款支付函正本一份；
- (5) 合同价格 100%金额的增值税发票正本一份。

#### 3.2.3 结清款

全部合同材料质量保证期届满后，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由买方签署的质量保证期届满证书并经审核无误后28 日内，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格5%的结清款。

### 3.3 买方扣款的权利

当卖方应向买方支付合同项下的违约金或赔偿金时，买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应付款中予以直接扣除和（或）兑付履约保证金。

#### 4. 包装、标记、运输和交付

##### 4.1 包装

4.1.1 卖方应对合同材料进行妥善包装，以满足合同材料运至施工场地及在施工场地保管的需要。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合同材料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长途运输并适宜保管。

4.1.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无需将包装物退还卖方。

##### 4.2 标记

4.2.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应按合同约定在材料包装上以不可擦除的、明显的方式标记必要的标记。

4.2.2 根据合同材料的特点和运输、保管的不同要求，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此端朝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和其他适当标记。如果合同材料中含有易燃易爆物品、腐蚀物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卖方应标明危险品标志。

##### 4.3 运输

4.3.1 卖方应自行选择适宜的运输工具及线路安排合同材料运输。

4.3.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应在合同材料预计启运7日前，将合同材料名称、装运材料数量、重量、体积（用 m<sup>3</sup> 表示）、合同材料单价、总金额、运输方式、预计交付日期和合同材料在装卸、保管中的注意事项等预通知买方，并在合同材料启动后24小时之内正式通知买方。

4.3.3 卖方在根据第4.3.2项进行通知时，如果合同材料中包括单个包装超大或（或）超重的，卖方应将超大和（或）超重的每个包装的重量和尺寸通知买方；如果合同材料中包括易燃易爆物品、腐蚀物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则危险品的品名、性质、在装卸、保管方面的特殊要求、注意事项和处理意外情况的方法等，也应一并通知买方。

##### 4.4 交付

4.4.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的交付时间和批次在施工现场卸货后将合同材料交付给买方。买方对卖方交付的合同材料的外观及件数进行清点核验后应签发收货清单。买方签发收货清单不代表对合同材料的接受，双方还应按合同约定进行后续的检验和验收。

4.4.2 合同材料的所有权和风险自交付时起由卖方转移至买方，合同材料交付给买方之前包括运输在内的所有风险均由卖方承担。

4.4.3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如果发现技术资料存在短缺和（或）损坏，卖方应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7日内免费补齐短缺和（或）损坏的部分。如果买方发现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误，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7日内免费替换。如由于买方原因导致技术资料丢失和（或）损坏，卖方应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7日内补齐丢失和（或）损坏的部分，但买方应向卖方支付合理的复制、邮寄费用。5.

#### 检验和验收

5.1 合同材料交付前，卖方应对其进行全面检验，并在交付合同材料时向买方提交合同材料的质量合格。

5.2 合同材料交付后，买方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安排对合同材料的规格、质量等进行检验，检验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下列一种方式进行：

- (1) 由买方对合同材料进行检验；
- (2) 由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拥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对合同材料进行检验；
- (3) 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方式。

5.3 买方应在检验日期3日前将检验的时间和地点通知卖方，卖方应自费用派遣代表参加检验。若卖方未按买方通知到场参加检验，则检验可正常进行，卖方应接受合同材料的检验结果。

5.4 合同材料经检验合格，买卖双方应签署合同材料验收证书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

5.5 若合同约定了合同材料的最低质量标准。且合同材料经检验达到了合同约定的

最低质量标准的,视为合同材料符合质量标准,买方应验收合同材料,但卖方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进行减价或向买方支付补偿金。

5.6 合同材料由第三方检验机构进行检验的,第三方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5.7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在全部合同材料交付后3个月内未安排检验和验收的,卖方可签署进度款支付函提交买方,如买方在收到后7日内未提出书面异议,则进度款支付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进度款支付函的生效不免除卖方继续配合买方进行检验和验收的义务,合同材料验收后双方应签署合同材料验收证书。

5.8 合同材料验收证书的签署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对合同材料应承担的保证责任。

## 6. 相关服务

6.1 卖方应配备充足的技术人员,并根据买方要求,通过进行电话联系或派遣技术熟练、称职的技术人员到施工场地为买方提供服务。如果卖方技术人员不合格,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撤换,因撤换而产生的费用应由卖方承担。

6.2 买方应免费为卖方技术人员提供工作条件及便利,包括但不限于必要的办公场所、技术资料及出入许可等。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技术人员的交通、住宿费由卖方承担。

## 7. 质量保证期

7.1 除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外,合同材料的质量保证期自合同材料验收之日起算,至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进度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12个月止(以先到的为准)。

7.2 除非因买方使用不当,合同材料在质量保证期内如破损、变质或被发现存在任何质量问题,卖方应负责对合同材料进行修补和退换。更换的合同材料的质量保证期应重新计算。

7.3 质量保证期届满且卖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完毕质量保证期内义务后,买方应在

7 日内向卖方出合同材料的质量保证期届满证书。

## 8. 履约保证金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履约保证金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在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进度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28 日后失效。如果卖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买方有权扣划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 9. 保证

9.1 卖方保证其具有完全的能力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

9.2 卖方保证其所提供的合同材料及对合同的履行符合所有应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规定。

9.3 卖方保证其对合同材料的销售不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众利益。任何第三方不会因卖方原因而基于所有权、抵押权、留置权或其他任何权利或事由对合同材料主张权利。

9.4 卖方保证合同材料符合合同约定的规格、质量标准，并且全新、完整、未、能够安全使用，除非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

9.5 卖方保证，卖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完整、清晰、准确，符合合同约定并且能够满足买方使用合同材料的需要。

9.6 卖方保证，在合同材料使用寿命内，如果卖方发现合同材料存在足以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缺陷，卖方将及时通知买方并及时采取修补、更换等措施消除缺陷。

## 10. 违约责任

10.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或者违反合同项下所作保证的，应向对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0.2 卖方未能按时交付合同材料的，应向买方支付迟延交付违约金。卖方支付迟延交货违约金，不能免除其继续交付合同材料的义务。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迟延交付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延迟交付违约金=延迟交付材料金额×0.08%×延迟交货天数。

延迟交付违约金的最高限价为合同价格的10%。

10.3 买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向卖方支付延迟付款违约金。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延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延迟付款违约金=延迟付款金额×0.08%×延迟付款天数。

延迟付款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格的10%。

## 11. 合同的解除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有下述情形之一，当事人可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地解除合同，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全部或部分地解除：

- (1) 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或明确表示不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
- (2) 合同一方当事人需支付的违约金已达合同约定的最高限额；
- (3) 合同材料未能达到质量标准，或在合同约定了最低质量标准时，不能达到最低质量标准；
- (4) 合同一方当事人出现破产、清算、资不抵债、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等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且未能提供令对方满意的履约保证金；
- (5) 因不可抗力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12.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解决不成的，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下列一种方式解决：

- (1) 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_\_\_\_\_（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获得（项目名称）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已接受\_\_\_\_\_（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提供上述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所作的投标，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
- (3)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供货要求；

- (7) 分项报价表;
- (8) 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 (9) 相关服务计划;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

卖方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并修补缺陷。

5. 买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6.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_\_\_\_\_份。

7.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买方：\_\_\_\_\_（盖单位章）法

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月\_\_\_日

卖方：\_\_\_\_\_（盖单位章）法

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月\_\_\_日

## 附件二：履约保证金格式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 履约保证金

\_\_\_\_\_（买方名称）：

鉴于\_\_\_\_\_（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接受\_\_\_\_\_（卖方名称，以下称“卖方”）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 招标项目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就卖方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 向你方 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买方与卖方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验收款 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28 日后失效。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如果卖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 约定，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日内无条件支 付。

4. 买方和卖方变更合同时，无论我方是否收到该变更，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 不变。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法

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地

址：\_\_\_\_\_ 邮政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_\_\_\_年\_\_月\_\_日

### 附件三：廉政责任书

根据工程建设、物资采购、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为做好招标采购中的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物资采购高效优质，保证国有资金的安全、有效及效益，（以下简称买方）与承包人（以下简称卖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 第一条 买卖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资委对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第二条 买方的义务

（一）买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卖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卖方报销任何应由买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买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卖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卖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买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卖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 买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买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五) 买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卖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卖方购买合同外的材料和设备。

### **第三条 卖方义务**

(一) 卖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买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 卖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买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买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卖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买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 卖方不得为买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买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 按管理权限, 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涉嫌犯罪的, 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给卖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 应予以赔偿。

(二) 卖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 按管理权限, 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给买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 应予以赔偿; 情节严重的, 买方建议上级给予卖方若干年内禁止参加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和其成员企业及三级子公司组织的招标投标活动。

###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责任书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由买方或买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卖方或卖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同履行情况进行检查。

第六条 本责任书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第七条 本责任书经双方盖章签署后生效。

买方：

卖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25 年 月 日

2025 年 月 日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甘肃华电金昌项目部（电子

签章） 2025-06-27

